**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摘要

一、部门概况

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责职能，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。

县委党史办是主管党史工作的县委直属机构，主要职责是：

1、贯彻执行县委和上级党史工作部门规定的有关方针政策与指示，制定长期和近期的党史工作规划，并负责具体贯彻实施全县党史工作，并督促有关单位党史工作完成，指导与协调同级有关部门的党史工作，搞好全县党史干部培训。

2、征集整理全县的党史资料，进行地方党史研究，编辑出版地方党史和党史人物传记等书刊，为县委提供“资政”服务，为上级党史工作机构研究利用提供服务，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服务。

3、结合党的中心工作，配合有关部门进行党史的宣传教育工作，充分发挥党史工作“资政育人”的社会功能。

4、完成县委和上级党史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县委党史办组织架构、人员：共有预算单位1个。编制人数3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3人；实有人数8人，其中：在职人数3人，包括行政人员3人；离休人员1人；退休人员4人。

（二）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。

1、认真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各项中心工作。

2、加强党史编撰与资料征集工作，力争完成《革命老区大余县发展史》的出版工作，做好《中国共产党大余历史（第二卷）》的出版前期工作。同时积极开展党史交流、学术研究工作。

3、开展党史宣传工作，积极传播红色文化。继续作好大余红色旅游开发工作和各项党史接待工作。

4、加强自身党建，提升思想作风和业务水平。

（三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维持单位正常运转。

（三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。

按照文件要求，我办开展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，情况较好。

（四）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。

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金额为57.34万元，执行率100%。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（一）履职完成情况：从数量、质量、时效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。

1.数量指标：工作经费覆盖率100%；

2.质量指标：工作经费投入合规率100%；

3.时效指标：工作经费投入及时性为及时。

（二）履职效果情况：从社会效益、经济效益（如有）、生态效益（如有）等方面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。

1.经济效益指标：业务处理效率100%

2.社会效益指标；党史普及率100%

（三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（如有）

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影响皆为100%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1.管理制度不够完善；

2.会计制度及预算法学习不够全面

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

1.完善管理制度，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

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，建立本部门“三公经费”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，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，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，并严格执行。不再出现“三公经费”超出预算的情况。严格按照《固定资产管理办法》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，及时登记、更新台账，加强资产卡片管理，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，确保账账、账实相符。

2.加强新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培训

加强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行政单位会计制度》等学习培训，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，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、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，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，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。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，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，合理调整、纠正预算执行偏差，切实提高我办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2020年度我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5分，已公开。